

##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12月11日、12月12日、12月1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凝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12月11日、12月12日、12月13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二）重大事项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凝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

一致行动人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确认，不存在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湖南凝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南财信经济投资有限公司、其他重要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4 年 12 月 11 日、12 月 12 日、12 月 13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大公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14日